

经济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根据《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为吸引优秀学生进入经济学院相关专业学习，特制定本办法。

一、经济学院接收在校全日制本科二年级和三年级学生转入，具体转专业时间安排依照《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执行。

二、大二申请转入经济学院的学生，从提出申请时间开始计算，在前一学年的综合成绩排名应为所在班级前 30%，转入经济学实验班的学生，在前一学年的综合成绩排名应为所在班级前 20%；大三申请转入经济学院的学生，从提出申请时间开始计算，在前一学年的综合成绩排名应为所在班级前 10%。

三、对于个别有突出专业技能，或取得过省部级以上专业性奖励，或取得重要科研成果的学生，可酌情放宽第二条限制。可由本人提出转专业申请，提交经济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定。

四、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通过者。

五、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参加经学校认定的学科竞赛获奖者。

六、不接收有不及格成绩的学生。

七、考核办法

学院根据转专业学生的学业成绩和综合表现，依据接收转入条件，择优录取。

八、上述条件由经济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解释。

九、咨询方式：

电话咨询：89534382。

联系人：郑老师；

邮件咨询：放假期间请发主题为“经济学院转专业咨询”的邮件到 865866694@qq.com，联系人郑老师。

十、符合条件的转专业学生在通知规定时间上交材料到人文楼 313 郑老师：

- 1、成绩单；
- 2、排名证明，需要班主任或辅导员核实签字；
- 3、证书复印件。

物流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物流学院接收在校全日制本科二年级和三年级学生转入，具体转专业时间安排依照《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执行。

一、申请转入物流学院的学生，应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在原学院表现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二、申请转入物流管理专业（不含物流管理〈双培〉专业）的学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学习综合成绩排名班级前 10 名；
2. 不接收必修课有不及格成绩的学生。

三、申请转入物流工程专业的学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学习综合成绩排名班级前 10 名；
2. 《大学英语》、《高等数学》课程平均成绩排名班级前 10 名。

四、申请转入物流工程（京东科技实验班）专业的学生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学习综合成绩排名班级前 1/3；
2. 大学一年级《高等数学 A》的课程平均成绩排名班级前 10 名；如修读《高等数学 B》的专业学生需要补修 2 学分《高等数学 A3》；
3. 高考选考物理，喜欢计算机编程者优先，如果大一期间没有学习《大学物理》的学生需要补修 2 学分《大学物理》。
4. 学院综合考核小组按照学校规定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
5. 申请材料符合要求的，学院将组织申请人进行面试，择优确定拟接收名单。

备注：物流工程（京东科技实验班）专业学生可以转出本专业。

五、申请转入采购管理专业的学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学习综合成绩排名班级前 10 名；
2. 不接收必修课有不及格成绩的学生。

六、申请转入质量管理工程专业的学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学习综合成绩排名班级前 10 名；
2. 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者优先考虑。

七、申请转入供应链管理专业的学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仅限在校 2024 级学生申请；
2. 学习综合成绩排名班级前 5 名；
3. 不接收有不及格成绩（含补考通过）的学生。

八、申请转入供应链国际班（中美班）的学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仅限在校 2024 级学生申请；

九、转专业材料提交：

申请转入物流学院的学生，均需在指定时间内提供以下纸质版材料，交至物流学院教学秘书处（物流学院 110 办公室）。

1. 学生最新成绩单一份（学生可通过教务系统自行打印）；
2. 学生前一学年学习综合成绩排名情况证明（需学生所在班级班主任签字，并加盖学生转出学院公章）；
3. 学生各类获奖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退还）。

十、考核办法：

物流学院各专业系务会审核申请转入该专业学生的材料，依据接收转入条件择优录取，并报物流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确定最终接收学生名单。

十一、物流学院供应链管理（国际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专业学生原则上不得申请转出原专业。

十二、此办法具体解释由物流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

十三、咨询方式：

学生对物流学院转专业工作有疑问的，可电询 89534243。

信息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根据《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同时也是为了鼓励优秀学生刻苦学习，制定信息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

一、转入信息学院各专业基本要求：

1. 申请人应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诚实守信，遵纪守法，无违规、违纪记录；
2. 大学英语相关课程考试合格，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或参加社会英语考试（PETS、托福、雅思）达到同等水平者优先；
3. 计算机相关课程考试合格，具有较好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计算机具有计算机等级证书或其他计算机类证书、竞赛获奖证书者优先；
4. 数学相关课程考试合格，具有数学类竞赛获奖证书者优先。

二、转入物联网工程、人工智能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的基本要求：

1. 申请人应专业排名前 20%，平均成绩在 80 分及以上，无重修、无不及格课程。
2. 计算机开发及设计能力突出或在相关学科竞赛有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获奖者，经学院教指委讨论，可适当放宽成绩条件。

三、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实验班）（后简称“实验班”）的附加要求：

1. 第一学年或第二学年考试成绩在班级内排名前 15%；
2. 专业必修课无不及格情况，所有数学课成绩均不低于 85 分；
3. 物联网工程、人工智能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达到以上条件者可申请转入实验班；其他专业学生须先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习一年并满足本专业学分条件和实验班转入条件后，可申请转入实验班。
4. 在考虑人数均衡的情况下，如果申请转入的学生人数过多，计算机技术与物联网工程系将增加面试环节。

四、转入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数智化管理实验班)专业除满足信息学院基本要求外,需同时满足以下附加要求：

1. 高考科目必须有物理；
2. 本科必修高等数学；

3. 无重修、无不及格课程；

4. 信息与大数据管理系将根据申请情况，综合评估是否增设考核环节，若有增设，将通过考核择优录取。。

五、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中外合作办学)不允许转入和转出。

六、考核办法

对所有申请转入信息学院的学生，根据信息学院各专业设置转入条件，参考英语成绩、高数成绩、学业成绩绩点等，择优录取。

七、材料提交及咨询方式

所有成绩单、证书及获奖材料需要提供电子版，以申请转入专业+姓名为文件名打包后, 发送到 matianyi@bwu.edu.cn 邮箱，如有问题请联系同邮箱。

本办法由信息学院负责解释。

商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商学院各专业接收在校全日制本科二年级和三年级学生转入，具体转专业时间安排依照《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执行。

一、转入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的基本要求

1.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在原专业表现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2. 第一学年或前两个学年成绩综合排名为班级前 30%。
3. 必修课无不及格。
4. 同等条件下，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者或参加社会英语考试（PETS、托福、雅思）达到同等水平者优先。
5. 同等条件下，参加经学校认定的学科竞赛获奖者优先。
6. 同等条件下，获得相关职业技能证书者优先。

二、转入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的基本要求

1.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在原专业表现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2. 第一学年或前两个学年成绩综合排名为班级前 30%。
3. 必修课无不及格。
4. 同等条件下，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者或参加社会英语考试（PETS、托福、雅思）达到同等水平者优先。
5. 同等条件下，参加经学校认定的学科竞赛获奖者优先。
6. 同等条件下，获得相关职业技能证书者优先。

三、转入电子商务专业的基本条件

1. 对电商感兴趣；
2. 身心健康；
3. 在校期间未受过处分；
4. 以往各个学期已经修读课程无不及格成绩。

四、转入市场营销专业的基本条件

1. 对商业感兴趣；

2. 身心健康;

3. 以往各个学期已经修读课程无不及格成绩。

五、咨询电话: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咨询方式: 解老师: 13552834569, 唐老师: 13011837485

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咨询方式: 13810546078 18800162137

电子商务专业咨询方式: 18801123786 李老師

市场营销专业咨询方式: 15600608127 李老師

法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根据《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为了更好地将学生的学习兴趣、所学专业与其未来的职业生涯选择结合在一起，提高学习积极性，培养国家与社会亟需的法律专门人才，学院特制定接收其他学院学生转法学院法学专业学习的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

一、接收转入学生条件

1. 符合《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
2. 综合素质表现优良，身心健康，积极向上，努力学习；
3. 自入学以来，无学业警示记录；
4. 在原学院表现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5. 自入学以来连续学习，未办理过休学等中止学习手续；
6. 热爱法学专业，有志于未来从事法律工作事业；
7. 同等条件下未有挂科记录，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者或参加过市级以上学科竞赛并获奖者优先考虑；
8. 通过学院组织的综合素质面试并经考核通过。

二、考核办法

1. 申请转入法学院的学生，按照教务处要求需在指定时间内提供学生最新成绩单一份（教务系统打印）、学生各类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获奖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纸质版材料，交至法学院教学秘书处（法学院 306 办公室）。
2. 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或者学院综合考核小组负责审核申请转专业学生的材料。
3. 学院对符合报名条件申请转入法学专业的学生组织综合素质面试考核，根据面试考核表现，参考学生已修课程成绩绩点等综合表现，择优录取。

三、办法解释

上述内容由法学院负责解释。

四、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89534877 邮箱：liliy43@163.com

外国语言与文化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根据《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为吸引优秀学生进入外语学院相关专业学习，培养高素质、应用型英语人才，特制定外语学院转专业办法如下：

一、申请转入外国语言与文化学院的学生须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

1. 必须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
2. 在原学院表现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3. 通过外国语言与文化学院组织的面试。

二、转入学生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优先转入：

1. 已经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或者其他权威英语考试；
2. 参加过校级英语学科竞赛并获奖；
3. 大学英语六级 500 以上或者通过国才中级考试
4. 大学英语期末考试成绩 80 分以上

三、咨询电话：

李老师：18601230892

孙老师：15210970733

会计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会计学院接收在校全日制本科二年级和三年级学生转入，具体转专业时间安排依照《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执行。

一、对申请转入学生的要求

1.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在原学院表现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2. 第一学年或前两个学年成绩综合排名为班级前 30%。

3. 必修课无不及格。

4. 会计学（ACCA）只接收二年级学生转专业，且需补缴相关费用和参加面试。

申请转入会计学（ACCA）同学在第一学年的英语课程成绩平均分不低于 70 分。

5. 同等条件下，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者优先考虑。

6. 同等条件下，参加经学校认定的学科竞赛获奖者优先考虑。

7. 同等条件下，已经获得初级会计师证等会计资格证书者优先考虑。

8. 会计学（ACCA）专业的学生转出专业需要按照学校统一转专业申请条件和时间安排，经过接收专业考核合格者转出会计学（ACCA）的同学原缴纳的方向班培训费不退还，欠费者需补齐欠款才可以转出。

二、考核办法

学院根据转专业学生的学业成绩和综合表现，根据转专业条件，在可接收的人数限额内择优录取。

三、本办法由会计学院负责解释。

四、咨询方式

咨询地址：北京物资学院科研楼 215 室

联系人：夏老师（办公电话：80537602）

系统科学与统计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条件及考核办法（2025）

根据《北京物资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同时也是为了鼓励优秀学生刻苦学习，制定系统科学与统计学院接收其他学院学生的办法。

一、转入系统科学与统计学院各专业基本要求

1. 在原学院表现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2. 大学英语成绩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或参加社会英语考试（PETS、托福、雅思）达到同等水平者优先。
3. 计算机相关课程考试合格，具有计算机等级证书或其他计算机类证书、竞赛获奖证书者优先。
4. 数学课程考试合格，具有数学类竞赛获奖证书者优先。
5. 第三学期期初转入应用统计学或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须补修《数学分析》、《高等代数》等课程。第五学期期初转入应用统计学或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需补修《数学分析》、《高等代数》、《概率论》、《数理统计》等课程。

二、考核办法

对所有申请转入系统科学与统计学院的学生，参考成绩绩点，择优录取。

三、材料提交

所有成绩单、证书及获奖材料需要提供电子版，打包后提交到邮箱：jiangtao@bwu.edu.cn，如有问题各专业咨询电话或咨询邮箱。

四、咨询电话：

应用统计学专业：姜老师，18811223856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沈老师，18811027526

本方法由系统科学与统计学院负责解释。